

投资管理理论丛

股份制理论探讨

郭计平 赵光亮 张道山 编著



山西经济出版社

前 言

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入发展,试行股份制已经成为企业改革的突破口。为了促进股份制企业组建和试点工作的顺利进行,我们特从股份制理论和实践的角度编纂了此书,以利广大金融工作者了解企业试行股份制的理论依据和运作方式。本书仅供学习和参考,不当之处敬请批评指正。

编 者

一九九三年八月

〔晋〕新登字 4 号

股份制理论探讨

郭计平等 编著

山西经济出版社出版发行 (太原并州北路 11 号)

山西晋财印刷厂印刷

*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14.75 字数:316 千字

1994 年 1 月第 1 版 1994 年 1 月太原第 1 次印刷

印数:1—2000 册

*

ISBN 7-80577-325-4

F·325 定价:7.50 元

(内部发行)

目 录

马克思股份经济论与当代改革.....	(1)
社会主义需要股份制	(13)
公有制和股份制	(27)
股份制与企业投资主体塑造	(47)
股份化、私有化、社会化及其它	(56)
积极采用股份制形式,加速我国经济的发展.....	(80)
关于我国股份制改革的若干意见.....	(107)
股份制分类与比较分析.....	(117)
关于我国试行股份制的几个问题.....	(126)
中国股份制的历史分析及其发展趋势.....	(141)
关于国有企业实行股份制改革的理论综述.....	(154)
公有股份制:国有企业改革的主体思路	(170)
国有企业在公有制基础上实现股份制的途径.....	(186)
股份制企业国有股的管理问题.....	(200)
国营企业股份化改组及宏观管理的几个问题.....	(215)
对股份合作制的一些看法.....	(221)
关于我国股份制改革的情况和意见.....	(229)
我国股份制改革试点概要.....	(239)
我国大型外贸企业试行股份制的设想.....	(246)
我国外贸企业股份制试点及其规范化问题.....	(270)

关于股份制改革的若干思考.....	(284)
论股份制企业的财务结构与杠杆作用.....	(293)
西方国家发展股份经济给我们的启迪与借鉴.....	(304)
世界股份公司十大发展特点.....	(313)
对我国产融股份结合的认识与思考.....	(322)
简论银行对股份制企业集团参股问题.....	(331)
股份制是专业银行企业化的现实选择.....	(337)
允许国家银行参股、控股促进股份制改革的发展	(346)
企业股份制与银行的对策.....	(354)
股份制与银行业务.....	(361)
股份经济与建行业务开拓.....	(371)
论股份制及证券市场对我国经济的影响.....	(382)
关于股份制与证券市场的思考.....	(394)
股份制企业试点办法.....	(403)
股份制试点企业宏观管理暂行规定.....	(409)
股份制试点企业财务管理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	(412)
股份制试点企业国有资产管理暂行规定.....	(425)
股份制试点企业有关税收问题的暂行规定.....	(432)
股份有限公司规范意见.....	(434)

马克思股份经济论与当代改革

在《资本论》中，马克思分析了资本主义初期阶段的生产方式，如以手工工具和手工技术为基础的手工作坊，以机器为生产基础的企业化工厂，还分析了资本主义更高发展阶段上出现的生产方式，如股份公司等。在本文中，将着重探讨马克思关于股份经济的意义，以及它的现实意义。

股份经济产生的条件

一、社会化大生产是股份经济产生的物质基础

随着资本主义生产由工场手工业向机器大工业的过渡，生产的社会化程序进一步提高。各行业之间的相互联系更加紧密，生产链将各部分、各企业紧紧地联结为一个有机的经济整体。在这个整体中，一个企业脱离了其他部门或其他企业，就无法生存下去。在这种情况下，由技术性质决定的企业规模不断扩大，经营和创办一个企业的最低资本限量在不断提高，一个经济工程所需要的巨额资本，已非单个资本家所能胜任，这时，不同的资本家联合起来共同投资创办企业的一种生产组织形式——股份公司便应运而生了。马克思指出：“在工业上运用股份公司的形式，标志着现代各国经济中

的新时代。……它显示出过去料想不到的联合的生产力，并且使工业企业具有单个资本家所不能及的规模”。

在帝国主义阶段，资本主义生产达到高度的社会化程度，不仅一国内各生产部门已联成一体，各国经济也已纳入了世界经济整体，与此相适应，股份公司得到了空前的发展。

一定部门的大工业家会联合成一个卡特尔，以便调节生产。一个委员会确定每个企业的产量，并最后分配接到的订货。在个别场合，甚至有时会成立国际卡特尔，例如英国和德国在铁的生产方面成立的卡特尔。……因此，在有些部门，只要生产发展的程度允许的话，就把该工业部门的全部生产，集中成为一个大股份公司，实行统一领导。我们已经看到，在帝国主义阶段上，各种股份公司形式的卡特尔、辛迪加、托拉斯等等层出不穷，有国内的股份公司，也有国际上的跨国公司，它们标志着生产高度社会化的程度。

二、商品经济的发展是股份经济产生的经济基础

在古代社会中，也有过象埃及金字塔之类的大型工程，却没有出现股份公司，这是因为古代大型工程的建设，依靠的是政权的力量和超经济的手段。而现代社会中大型工程的建设，依靠的则是经济的力量和经济的手段，这种经济力量和经济的手段，就是商品经济和货币经济的充分发展。“亚洲和埃及的国王或伊特刺斯坎的祭司等等的这种权力，在现代社会中已转到资本家手中，不管他是单个资本家，还是象股份公司那样的结合资本家”。可以说，股份公司的出现与商品经济的发展有着不解之缘。

要说明这个问题，首先要谈谈股份经济的内容。马克思曾经对股份制度作过精采的描述，他认为市场“首先是货币

市场，它包括票据市场；一般的借贷市场；也就是货币经营业，金银条块市场。货币市场也能通过银行（例如银行贴现业务的形式上）表现为货币借贷市场、票据经纪人等等；货币市场还表现为一切有息证券市场：国债券和股票市场。股票又分成几大类。首先是货币机构本身的股票：银行股票；交通工具的股票（铁路股票，运河股票；轮船公司股票；电报局股票）；一般工业企业股票（矿业股票最重要）。其次是公用事业企业股票（煤气公司股票，自来水公司股票）。各式各样企业的股票，千差万别。保管商品的企业股票（船坞股票等等）。股票五花八门，多不胜数，例如以股份为基础的各种工业公司或商业公司等企业的股票。最后，作为全体的保证，有各种保险公司的股票”。

我们看到，建立股份公司要发行一定种类和一定数量的股票，而股票的发行又要依赖于票据市场、证券市场和信用制度等等的建立和完善。就象马克思所说的那样：“信用制度是资本主义的私人企业逐渐转化为资本主义股份公司的主要基础，同样，它又是按或大或小的国家规模逐渐扩大合作企业的手段。”而我们知道，信用制度的产生和建立，取决于货币市场的发达和银行体系的完善，是商品经济发展到一定阶段上的必然产物。“如果没有银行实现的借贷的集中，没有银行创立的、与地租相对立的国债利息，从而没有土地所有权相对立的金融，没有与地主相对立的金融家，——如果没有这一新的流通制度，难道会有现代化大工业、股份企业等等，会有成千上万种流通券（它们既是现代工商业的产物，又是现代工商业活动的条件）吗？”由此可见，商品经济充分发展既是信用制度产生和存在的基础，也是股份公司产生和存在

的基础。

股份经济的作用

一、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

前面谈过，单纯依靠个别资本的积累，已无法适应资本主义大工业不断发展的需要，而通过股份公司的形式，改变社会资本各组成部分之间的量的组合，可以在短期内把分散的单个资本联合成一个巨额的社会资本，这就能突破单个资本数量的束缚。“在资本主义生产的基础上，历时较长范围较广的事业，要求在较长时间内预付较大量的货币资本。所以，这一类领域里的生产取决于单个资本家拥有的货币资本的界限。这个限制被信用制度和与此相联的联合经营（例如股份公司）打破了。”股份公司的出现，极大的促进了生产力的发展。马克思指出：“假如必须等待积累去使某些单个资本增长到能够修建铁路的程度，那么恐怕直到今天世界上还没有铁路。但是，集中通过股份公司转瞬之间就把这件事完成了。”

二、完成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

合资创办股份公司的各个资本家，都拥有一定的股份，成为企业的股东，由他们组成董事会，审议、规定和决策企业发展方向、战略、方针、规划等，以保证企业按照资本家的要求发展。但另一方面，资本家无法驾驭现代化的社会大生产，只得雇佣有专长、有能力的经理和管理人员来经营企业，这就在股份企业内部出现了所有权与经营权的分离。马克思指出：“与信用事业一起发展的股份企业，一般地说也有一种趋势，就是使这种管理劳动作为一种职能越来越同自有资本

或贷入资本所有权分离。”“在股份公司内，职能已经同资本所有权相分离，因而劳动也已经完全同生产资料的所有权和剩余劳动的所有权相分离”。

三、阻碍了平均利润率的下降

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劳动生产力的发展导致了整个社会资本平均有机构成的不断提高，而随着资本有机构成的不断提高，平均利润有不断下降的趋势。但是，随着资本主义的发展，股份资本的数量日益增加，而股份资本并不要求获得平均利润，它只凭借股票取得一定的股息，而股息一般小于平均利润，这就会对利润率的下降起着一定的延缓作用。马克思指出，股份资本“不会参加一般利润率的平均化过程，因为它们提供的利润率低于平均利润率，如果它们参加进来，平均利润率就会下降的更厉害”。

四、加剧了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

在资本主义社会中，生产的社会化程度在不断提高，生产资料的资本主义私有制已越来越无法适应生产力的发展，这就迫使资本家不得不在一定范围内对生产关系作一些局部调整，股份公司实际上就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局部调整的一种形式。在股份公司中，单个资本联合为集团资本，这就是资本家在某种程度上承认现代生产力的社会本性的结果。然而，股份公司出现的结果是，一方面它有力地促进了社会生产力的发展，极大地提高了生产的社会化程度；而另一方面它又没有改变生产资料的资本家私有制，这就更进一步激化了资本主义的基本矛盾。恩格斯指：“无论转化为股份公司和托拉斯，还是转化为国家财产，都没有消除生产力的资本属性。”资本主义生产关系将最终无法容纳社会化的大生产，社

会生产力的发展必将冲破私有制的桎梏，要求在事实上承认现代生产力的社会性。历史的结局，就是由公有制代替私有制，实现对生产的社会管理。

股份经济的性质

在资本主义社会中，存在着两种类型的股份经济，即“工人方面的合作工厂和资产阶级方面的股份企业。”在《资本论》中，马克思对这两种类型的股份经济，分别作了分析。

关于资本家的股份企业。股份公司是资产阶级不得不承认生产力的社会属性，被迫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作局部调整结果。相对单个资本家来说，它在局部范围内实现了生产资料的社会化。“股份制度——它是在资本主义体系本身的基础上对资本主义的私人产业的扬弃；它越是扩大，越是侵入新的生产部门，它就越会消灭私人产业”正是由于股份公司对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扬弃，马克思给予很高的评价，认为它是资本主义私有制到社会主义公有制的过渡点。“资本主义生产极度发展的这个结果，是资本再转化为生产者的财产所必需的过渡点，不过这种财产不再是各个互相分离的生产者的私有财产，而是联合起来的生产者的财产，即直接的社会财产。”但是，尽管如此，我们仍然要看到股份公司虽然是私有制的扬弃，是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局部调整，但这毕竟是在资本主义生产关系范围内的局部调整。并没有改变资本主义生产关系的本质，它的基础仍然是生产资料的资本家私有制。

关于工人的合作工厂。合作工厂是由工人自己入股投资

创办的企业，在这种企业中，工人按照公平的原则进行生产和分配，消除了资本主义的剥削关系。“在合作工厂中，监督劳动的对立性质消失了，因为经理由工人支付报酬，他不再代表资本而同工人相对立。”这一点，也是合作工厂同资本家股份公司的主要区别之所在，可以把它看成是公有制经济的萌芽形态。但另一方面，工人合作工厂终归是生存于资本主义经济之中，资本主义的生产关系不能不影响合作工厂，在合作工厂内部不能不保留一些资本主义的因素，在很大程度上还带有资本主义色彩，并会产生出资本主义的一切弊端。

马克思股份经济理论的现实意义

历史的进程已经表明，社会主义经济仍然是一种商品经济，是有计划的商品经济，因而，作为商品经济产物的股份企业出现于社会主义社会中，就是必然的现象。事实上，在近几年的经济体制改革过程中，随着企业自主权的扩大和企业间横向经济联系的发展，由许多企业联合组成的各种股份公司不断出现，并有日益增加的趋势。从形式上看，股份企业有国营企业之间的联合，有集体所有制企业的联合，有个体经济的联合，也有国营、集体、个体、外资的混合联合等等。上述诸种股份经济形式都是社会主义经济的组成部分，即使个体和外资构成的股份企业也是如此，这是因为“在一切社会形式中都有一种一定的生产决定其他一切生产的地位和影响，因而它的关系决定其他一切关系的地位和影响。这是一种普照的光，它掩盖了一切其他色彩，改变着它们的特点。”在社会主义社会，公有制经济在经济领域中占着主导地位，它

使一切非公有制经济改变了颜色，而或多或少地带有社会主义色彩。在社会主义经济中，股份制有以下一些作用。

一、有利于迅速筹集建设资金

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需要大量的资金，而资金的来源大致有三个：一是国家拨款，但我国目前的情况是资金短缺，国家拨款只能投向重点项目；二是吸收外资，但外资的数量有限；三是民间集资，这是一个十分重要的渠道。随着近几年的经济发展，城乡居民的经济收入增加，这部分资金集中起来是一个巨大的数量，而通过股份经济形式，把这些社会闲散资金集中起来，投入四化建设之中。

二、有助于增强企业的活力

《中共中央关于经济体制改革的决定》指出，城市经济体制改革的中心环节，是增强企业活力，特别是增强国营大中型企业活力。而增强企业活力的前提条件，就是要使企业摆脱行政属性地位，成为真正的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实行股份制后，企业作为一个集体在股份公司中投资入股，拥有企业的股份，成为企业的所有者。这样一来，企业就要承担投资风险，企业的经济利益取决于企业的经济收益状况，这就会促使企业根据市场需要的变化来安排和组织生产，努力加强和改善经营管理，提高经济效益。

三、可以充分调动企业职工的生产积极性

一般来说，股份企业的特点是“一企三制，合股经营”，即国家、集体、个人共同在企业中入股，拥有不同的股份，采取“合股经营，共负盈亏”的经营方式。由于职工拥有企业的股份，成为企业的所有者，这就把职工的经济利益同企业的生产状况紧紧地联在一起，从经济利益上增强了职工的主

人翁感，促使职工关心企业生产、经营和分配，真正调动起职工的生产积极性、主动性和创造性。

应当指出，以上所述是对小型国营企业和集体企业而言。我们认为，对国营大中型骨干企业来说，股份制的作用是十分有限的，关于这一点，将在下面加以阐述。

股份制在社会主义经济中的局限性

在目前的经济体制改革过程中，所有制的改革已成为一个越来越无法回避的问题而提上了理论的议事日程。围绕着所有制的改革，理论界提出了很多理论构想和思路，而股份制就是人们谈论较多的一个课题。在理论界，有的同志认为，通过实行股份制，可以在企业内部实现国家、集体、个人三者利益的真正结合，充分调动企业的积极性和主动性。有的同志提出，为了搞活企业，可以在社会主义经济中普遍实行股份化，笔者认为，这种观点过于绝对化。上面我们谈到股份经济的几点作用，这是对成千上万的小型国营企业和集体企业而言，对国营大中型骨干企业来说，则不宜实行股份制。

一、股份化不符合经济体制改革的方向

众所周知，在过去的经济管理体制下，对企业的管理特征是“几大统一”，即计划统一制订，生产统一安排，劳动力统一调配，财政统收统支，产品统购包销，人们把这种管理方法称为“五花大绑”式的管理方法。而这种管理方法，则是来源于过去的垂直式经济管理体制，即国家经济一竿子插到底，既管宏观经济，又管微观经济。束缚了企业生产的积极性。现在经济体制改革的方向就是由国家直接管理转向间

接管理，不再管理微观经济，而主要管理宏观经济。然而，按照赞同股份制经济的同志的观点，国家、集体、个人共同按资入股，拥有企业股份。这样一来，国家就成为企业的股东，而作为股东，国家就必然参与企业的管理。国家就仍然要管理微观经济，搞活企业就成为一句空话，就这一点来说，股份化显然不符合经济体制改革的方向。同时，在理论上也是悖理的，因为经济体制改革是国家开发微观，扩大企业自主权，而在股份制下，国家则又是企业的股东，那么国家向企业放权，就成为国家向国家放权，这在理论上就说不通。

二、股份化不符合政企分开的原则

搞活企业的首要前提条件是，要实行政企分开，让企业从行政机关的束缚下独立出来，成为相对独立的商品生产者，而股份化显然不能实现这一目标。赞同股份化的同志都主张国家要在企业的股份额中，必须占有 50% 以上的股份，这是因为大中型企业的固定资产数以亿计，集体和个人是无法买下这巨额股份的，只有国家才能买下来，但是，如果国家占有大部分企业股份，国家对企业就有绝对的支配权，因为在实行股份制的条件下，股份越多，权力越大，国家就可以凭借优势股份的力量，来影响和决定企业的经营活动，这就重蹈了过去国家直接管理企业的旧辙。

三、股份化有一定的范围限制

在社会主义有计划的商品经济中，股份制有一定的积极作用。如某些生产社会急需的短线产品，而又缺乏资金的企业，通过股份化很快就会解决资金问题，迅速投产以满足人民群众的生活需要；再如对国家完全放开的小型企业来说，实行股份制，既可达到集资的目的，又可以调动职工的生产积

极性。但是，如果认为在社会主义经济中应当普遍实行股份化，这就走到极端了。例如，对大中型企业来说，它们是国民经济的支柱和骨干，为了保证国民经济的顺利发展，国家必须控制这些企业的生产活动，如果实行股份制，国家成为企业的股东，正如前面所说，这就回到了政企不分的老路上。所以说，股份经济的存在有一定的范围，超出了这一范围，就使股份化失去了存在的依据。

四、普遍实行股份化并不具有必然性

股份公司是适应社会化大生产发展的需要而出现的一种企业组织形式，它的出现主要是为了解决生产规模不断扩大和个别资本数量有限之间的矛盾，通过集资而结合为巨额资本，以保证某些大规模生产如修筑铁路、兴建水利工程等等的顺利进行。可见，股份制度实际上是一种筹措和集中社会资金的手段，它的主要作用就是解决资金供给不足的问题。但是不能以此作为实行股份化的根据。在经济体制完善和经济关系理顺之后，企业行为趋于合理化，这时，有的企业可能资金富裕，有的企业可能资金不足，这都是正常的现象。资金不足的企业可以通过股份制度，也可以通过银行来取得所需资金，这种情况表明，普遍实行股份化并不具有必然性。

五、股份化与搞活企业没有必然的联系

有的同志认为，马克思在论述股份公司时，谈到了经营权与所有权分离的问题，这对我们当前搞活企业有借鉴意义。不错，马克思曾经指出过，股份公司中出现了资本家与经理之间的“两权分离”，但是这“两权分离”是在企业内部发生的，而我们在当前的经济体制改革中提出“两权分离”，是指在企业外部发生的分离，即国家放开微观，而主要管理宏观，

所以这两种“两权分离”的含义是有所区别的。

这里涉及到如何理解马克思的原意问题。在《资本论》中，马克思论述股份公司内部发生“两权分离”的真实意图是要说明，资本家在脱离生产过程后，已成为社会上的多余的人了。马克思指出：在股份公司中，“留下的只有管理人员，资本家则作为多余的人从生产过程中消失了。”资本家由此成了食利者，靠吃利息生活，成为社会的寄生虫，他们失去了存在的理由。

我们认为，从方法论上来说，社会主义经济体制改革是一个从未经历过的崭新事业，有一个长期的探索和开拓的过程，为了寻求搞活企业的最佳道路，应当让多种多样的方式如承包制、租赁制、股份制、自负盈亏制等都进行实验，在比较中加以选择。在这个逐步摸索过程中，最大的忌讳就是过早的把某种方式当作唯一的模式，这样会阻碍我们探索改革的思路，不利于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发展。

（丁任重）